

晋城市体育局
晋城市教育局文件
共青团晋城市委

晋市体字〔2024〕35号

关于开展《2024年晋城市“奔跑吧·少年”
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健康和体育局、教育局、团委，各有关体育社会组织，市直各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进一步推动青少年体育活动广泛、深入开展，进一步深化体教融合，现将《2024年晋城市“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单位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开展各具特色，形式多样，符合儿童

青少年体质的健身活动。



2024年晋城市“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化体教融合，促进儿童青少年健康发展，不断提高儿童青少年参与体育活动的积极性，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2024年晋城市“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孩子们跑起来”的重要指示精神，推动体教融合，围绕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加快建设体育强国，不断丰富和完善面向全体青少年的“奔跑吧·少年”活动体系，持续促进广大青少年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

二、工作原则

（一）坚持“健康第一”。广泛开展符合青少年生长发育和体育参与规律的体育项目活动，安排适宜的运动强度，采取切实可行的组织方式，引导青少年积极参与、展示风采，促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二）强化示范引领。通过举办市、县级标志性、示范性的“奔跑吧·少年”赛事活动，形成全市联动，让“奔跑吧·少年”

的理念深入人心，带动各县区青少年更加主动参加体育锻炼，促进全社会形成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的强大合力。

（三）拓宽参与渠道。各级体育部门、教育部门、共青团组织和各有关单位要加强沟通，积极拓宽参与渠道，强化与卫生健康、妇联和工会组织的协同合作，推进多部门、跨领域资源统筹，拓展各类活动阵地，扩大活动参与面，让青少年参加“奔跑吧·少年”活动更加便利。

（四）坚持重心下沉。紧贴青少年成长需求，积极拓宽参与渠道，创新活动内容、形式和载体，广泛动员学校、体校、街道（乡镇）、社区、青少年体育俱乐部、企事业单位利用各类体育场馆、公园、广场、社区等公共场地资源，广泛开展青少年身边的“奔跑吧·少年”活动，丰富多样、贯穿全年。

三、活动时间

2024 年全年

四、活动安排

要推动“奔跑吧·少年”活动常态化开展，各类常态化活动全年举办，实现“全市一盘棋，月月有活动，处处有亮点”。

（一）设立“六一”活动周。将“六一”儿童节作为上半年活动的主要时间节点组织示范性活动。市级设置主会场，拟定于6月举办“2024年晋城市“奔跑吧·少年”儿童青少年主题健身活动启动仪式”。各县区体育部门、教育部门、共青团组织和有关单位要根据实际情况举办“奔跑吧·少年”启动仪式等示范性

活动，通过上下联动、多方合力，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示范性活动要结合活动主题，展示各县区、各单位有效开展“奔跑吧·少年”活动的模式和成果，展示参与体育锻炼的青少年昂扬向上的精神风貌。

（二）设立“冬季体育活动周”。将12月第二周作为下半年活动的主要时间节点组织“青少年冬季体育活动周”。各县区体育部门、教育部门、共青团组织和有关单位要围绕巩固和扩大“带动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成果，选择部分冰雪项目、基础大项、“三大球”等集体球类项目、优势或潜优势项目等作为重点项目，依托学校、社区、俱乐部、各类体育场馆等将活动全面铺开，组织青少年积极开展冬季体育锻炼，形成青少年冬季体育锻炼热潮。

（三）推动“月月有计划”。各级体育部门、教育部门、共青团组织和有关单位要将所开展的各类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全部纳入“奔跑吧·少年”系列活动之中，制定月度活动计划，结合省级比赛、市级比赛、县级比赛、全民健身主题活动、学生体育活动等重要赛事活动和重要时间节点，谋划开展“奔跑吧·少年”活动，形成“月月有活动、活动上规模”的态势。

（四）打造“处处有亮点”。市级将以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体育支教志愿服务活动、传统体育进校园活动等为依托开展“奔跑吧·少年”活动，打造活动品牌，传播体育精神与文化。各县区体育部门、教育部门、共青团组织和有关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

将特色优势项目、特色传统文化等融入到各地活动中，丰富活动载体，打造活动亮点，形成品牌特色。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区体育部门、教育部门、共青团组织和有关单位要建立工作机制，完善工作方案，抓实抓好“奔跑吧·少年”活动的各项组织工作。各单位要加强部门协同，与学生体育比赛、学校大课间活动、主题团日和主题队日活动、少年宫和儿童中心等常态化体育活动相结合，加强资源统筹和工作指导。

（二）做好宣传引导。各县区体育部门、教育部门、共青团组织和有关单位要大力开展“奔跑吧·少年”活动宣传推广，要围绕活动主题制定宣传方案，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集中宣传，充分挖掘活动中的典型案例进行报道，介绍近年来本地区青少年体育工作成效，积极发挥体育明星、模范人物的榜样作用，在广大儿童青少年中引导崇尚体育、热爱运动、健康向上的良好风气。

（三）落实安全责任。各县区体育部门、教育部门、共青团组织和有关单位要强化安全意识，加强风险监控，制定防范预案。要加强对“奔跑吧·少年”活动的监督指导，督促举办主体开展活动安全隐患排查，对活动组织人员开展安全培训，提高风险防范和处置能力，各活动举办主体要为参与人员购买体育活动相关保险。

（四）完善保障措施。各县区体育、教育部门要按照公共体

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和学校体育场地向社会开放有关政策，有效引导推动公共体育场馆和学校体育场地设施为开展“奔跑吧·少年”活动提供支持。各县区体育部门、教育部门、共青团组织和有关单位要根据工作需要加大投入力度，加强经费使用效益考核监督。

五、工作要求

（一）制定工作方案。各级体育、教育、共青团组织和各有关单位要按照活动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奔跑吧·少年”活动工作方案。

（二）建立活动标准。举办“奔跑吧·少年”活动要统一使用国家体育总局制定的主题健身活动视觉形象系统，在此基础上，可增加具有自身特色的形象标识、口号等。请各单位自行登录邮箱（账号：bpbsn2021@163.com，密码 bpb12345678）下载“奔跑吧·少年”活动视觉形象系统使用规范、矢量图、素材和主题歌。

（三）强化工作监督。县级“奔跑吧·少年”活动由各县区体育部门牵头。请各县体育部门于6月15日和12月14日前报送活动数据、总结材料及相关印证材料，并督促指导活动举办单位及时填写“奔跑吧·少年”活动承办机构调查问卷和参与学员调查问卷（见附件）。调查问卷汇总资料将作为考核活动开展情况的重要依据。

六、联系方式

（一）晋城市体育局群体科

联系人：赵海瑞 电话：0356-2693005

邮 箱：jctyj405@126.com

（二）晋城市教育局体卫艺科

联系人：杜大祥 电话：0356-2066121

（三）共青团晋城市委

联系人：姬王超 电话：0356-2198851

附件：2024年“奔跑吧·少年”调查问卷

附件

2024年“奔跑吧·少年”调查问卷



图 1: 2024年“奔跑吧·少年”参与学员调查问卷



图 2: 2024年“奔跑吧·少年”承办机构调查问卷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晋城市体育局综合办公室

2024年5月20日印发